

國立新竹高工學生自治幹部研習實施要點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統一學生觀念與作法，培養學生自治、自動、自發的精神。
- 二、提高學生領導才能，協助學生訓導工作及生活教育之推行。

貳、依據：『訓導規程』、『學生手冊』及『學生校外生活指導計畫』。

參、對象：全校各班之自治幹部。

當天未能出席者請依規定請假，違者一律依校規處置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分組講授及研討。

伍、實施時間：111年9月5、6、7日（星期一、二、三）中午12時30分。

陸、課程表：

時間	參加人員	主講人	地點
111/9/5(一)	衛生股長、幹事 環保股長	衛生組長	力行館二樓
111/9/6(二) 中午 12:30~13:00	實習股長、幹事	實習主任	化工科館前
	輔導股長	輔導主任	輔導室
	學聯會班級代表	訓育組長	興藝講堂
	學藝股長、幹事	教學組長	行政大樓3樓 第二會議室
111/9/7(三) 中午 12:30~13:00	風紀股長、幹事、 副班長	生輔組長	力行館二樓
	圖書股長	圖書館主任	圖書館 媒體欣賞室
	班長	學務教官	圖書館閱覽室
	總務股長、幹事	總務主任	興藝講堂
	體育股長、幹事	體育組長	外操司令台前 (12:20 抵達)

*******高三幹部請自行到相關處室主任及組長處詢問有無重要交辦事項，
受畢旅行前會及課程調整影響*******

國立新竹高工學生自治幹部研習實施要點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統一學生觀念與作法，培養學生自治、自動、自發的精神。
- 二、提高學生領導才能，協助學生訓導工作及生活教育之推行。

貳、依據：『訓導規程』、『學生手冊』及『學生校外生活指導計畫』。

參、對象：全校各班之自治幹部。

當天未能出席者請依規定請假，違者一律依校規處置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分組講授及研討。

伍、實施時間：112年2月22、23、24日（星期三、四、五）中午12時30分。

陸、課程表：

時間	參加人員	主講人	地點
112/2/22(三) 中午 12:30~13:00	衛生股長、幹事 環保股長	衛生組長	力行館二樓
	學聯會班級代表	訓育組長	興藝講堂
112/2/23(四) 中午 12:30~13:00	實習股長、幹事	實習主任	化工科館前
	學藝股長、幹事	教學組長	行政大樓3樓 第二會議室
	輔導股長	輔導主任	輔導室
	圖書股長	圖書館主任	圖書館 媒體欣賞室
112/2/24(五) 中午 12:30~13:00	班長	學務教官	圖書館閱覽室
	風紀股長、幹事、 副班長	生輔組長	力行館二樓
	總務股長、幹事	總務主任	興藝講堂
	體育股長、幹事	體育組長	外操司令台前 (12:20 抵達)